

彰化縣陸豐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分工暨任務表

類別	人數	參加成員	任 務
召集人	校長 1 人	黃俊勳	1. 督導「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方向與內涵。
行政人員	教導處 3 人	教導主任-沈念慈 教務組長-薛春燕 訓導組長-待聘	1. 督導及策劃各項教學措施。 2. 審定年級課程發展計畫。 3. 評鑑「學校本位課程」實施狀況。
	輔導室 1 人	輔導主任-陳雅祺	
	總務處 1 人	總務主任-蒲聰閔	1. 統籌支援各項教學經費及設備。 2. 配合各項教學庶務工作。 3. 各項教學經費之預算及結算。
	網路資源 1 人	資訊聯絡人-陳浚富	1. 整合各項教學資源與提供諮詢服務。 2. 建置網路教學資料庫提供師生網路資源。
領域代表	教師 8 人	★語文—陳雅祺 ★數學—劉淑美 ★社會—沈念慈 ★自然科技—薛春燕 ★藝術人文—待聘 ★健體—陳浚富 ★綜合—林靖宜 ★生活—葉芝欣	1. 協助學生各項學習活動措施。 2. 改進教材教法及各項教學技巧研討。 3. 提昇教師專業精神及知能。 4. 支援及配合各項教學計畫。 5. 評鑑年級課程發展計畫實施成效。 6. 建置教學中心彙整及提供各項教學資源。 7. 協調社教機構，建立教學資源系統。
教學研究小組	6 人	一年級代表：劉淑美 二年級代表：顏麥鈴 三年級代表：葉芝欣 四年級代表：陳浚富 五年級代表：待聘 六年級代表：林靖宜	
家長代表	4 人	會長-邱垂陽先生 副會長-陳思量先生 副會長-邱金成先生	1. 整合社區教學資源，建構教學網絡。 2. 提供社區資源及人力資料庫。
社區代表	3 人	柳鳳村長-周一郎先生 陸豐村長-邱柏勳先生 海豐村長-吳永棋先生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彰化縣田尾鄉陸豐國小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及實施要點

一、依據：

- 1、教育部頒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與十二年國教課綱之規範實施要點
- 2、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一次決議辦理。

二、主旨：

- 1、達成九年一貫課程之國民教育階段與十二年國教課綱之規範實施要點之教育目標
- 2、發展以學校為本位，配合學習領域之課程發展
- 3、教師自編選教材，並檢討改進教學技能及成效
- 4、確保教育品質，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三、組織成員：

- 1、校長
- 2、學校行政代表：各處室主任、教務組、訓導組
- 3、各年級教師代表：一至六年級每學年推選一位
- 4、各領域學科教師代表：七大領域共八位代表(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分低年級生活領域與中高年級自然領域二位代表)，
- 5、必要時得聘請專家學者列席指導

四、任務：

- 1、以學校為主體的課程，因校制宜，研討發展出「學校本位」的課程
- 2、擬定適合學校、社區需要的教育基礎和願景，發展課程目標，訂定課程選擇標準和評量原則，以符合實際教學之用
- 3、深入了解學生、家長及教師對現行課程的困難，提供意見，作為課程發展的依據
- 4、對各科學習方案，課程計劃的實施與評鑑進行研議與修正
- 5、共同研究，實施與創新，營造和諧融洽的學校議題與校園倫理

伍、會議：

- 1、定期：每學期召開會議兩次
- 2、不定期：依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

六、未來展望：

- 1、建立以「學校本位」之自我運用機制
- 2、建構學習型組織，激發參與學習意願
- 3、發揮教師團隊合作研究精神
- 4、培養學生帶著走的基本能力
- 5、以彈性化教學活動，發展多元智能，培養具有鄉土化世界觀之現代國民，成為21世紀的終身學習者

七、本實施要點，經委員會討論，再經校務會議通過，呈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導主任 沈念慈

處室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 沈念慈

校長：

陸豐國小
校長 黃俊勳